

中華民國法官協會 113 年度學術研討會

◆主題：

少年事件處理法之展望－少年保護與社會安全之兼籌並顧

時 間	113 年 9 月 6 日(星期五)上午 9:00-12:40
地 點	高等法院(三樓大禮堂)
主辦單位	中華民國法官協會
主持人	李茂生教授 (臺灣大學法律學院名譽教授)
(一)法院先議制度與少年移送前之正當程序規範	
報告人	黃宗旻副教授 (文化大學法律學系副教授)
與談人	曾正耀法官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少年法庭法官)
與談人	王以凡主任 (臺灣臺北地方法院主任調查保護官)
與談人	黃士元檢察官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檢察官)
與談人	李諭奇律師 (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新北分會專職律師)
與談人	謝靜慧庭長 (臺灣高等法院庭長)
(二)少年事件中被害人地位與程序上之權利	
報告人	黃士軒副教授 (政治大學法學院副教授)

與談人	賴恭利法官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法官)
與談人	許日誠主任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主任調查保護官)
與談人	林彥均主任檢察官 (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
與談人	林嘉慧司長 (法務部保護司司長)
與談人	鍾宗霖廳長 (司法院少年及家事廳廳長)

◆研討會議程安排

時間	議程
8:45-9:00	報到
9:00-9:10	理事長致詞
9:10-9:20	主持人致詞
9:20-10:30	第一場次 (子題一：報告人 20 分鐘，與談人每位 10 分鐘)
10:30-10:45	休息時間
10:45-11:55	第二場次 (子題二：報告人 20 分鐘，與談人每位 10 分鐘)
11:55-12:40	綜合提問與討論